

(股票代碼：589)

關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報告通告中錯誤之澄清

寶姿時裝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董事會關於2007年8月27日公告之澄清通報。因排版錯誤，本公司謹澄清修正公告中關於股票轉讓和股權證書的寄存截止日期如下：

為獲得本公司之中期股息分配資格，所有的股票轉讓和必要的股權證書都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下午四點鐘之前寄存到公司設在香港的股票登記分部，即：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承董事會命
黃鳳媚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執行董事：

陳漢傑先生

陳啟泰先生

Pierre Frank Bourque先生

非執行董事：

Julie Ann Enfield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Rodney Ray Cone先生

Valerie Fong Wei Lynn女士

Lara Magno Lai女士